

北京宝润兴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及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05 月 10 日 10:00

结束时间：2018 年 05 月 10 日 12:00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北京伯彦律师事务所律师

(七)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科技南七道粤美特大厦 20F-A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 7、《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9、《2017 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报告》。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公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18年05月09日9:00

(三) 登记地点：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科技南七道粤美特大厦 20F-A 公司会议室

联系电话：0755-29404904 传真：0755-26979379

邮政编码：518057

联系人：和蓉

(二) 会议费用：参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向董事会书面提交议案申请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宝润兴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宝润兴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北京宝润兴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0日